



2005-2015
保利拍賣10周年

中期報告 2015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LY CULTURE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636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7	企業管治
19	其他資料
21	企業社會責任
22	簡明合併損益表
23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24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6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27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28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46	名詞解釋

公司資料

公司法定名稱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Poly Culture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1號20樓A區
郵編：100010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1號25樓A區
郵編：10001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6樓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徐念沙先生(董事長)
李南先生
張曦先生
蔣迎春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林先生
趙子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伯謙先生
李曉慧女士
葉偉明先生

授權代表

蔣迎春先生
中國北京市
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1號25樓A區

翁美儀女士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6樓

聯席公司秘書

陳鵬先生
翁美儀女士

核數師

境內核數師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上海市黃浦區南京東路61號4樓

境外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一號怡和大廈27樓

中國法律

嘉源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158號
遠洋大廈F408

合規顧問

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前稱「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軒尼詩道28號19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富華大廈支行)
中國北京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8號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
中國北京東城區
珠市口東大街1號新陽商務樓A座4樓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股份代號

03636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專線：+86 10 6408 2711
傳真：+86 10 6408 2662
網站：www.polyculture.com.cn
電子郵件：IR@polyculture.com.cn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57,924	1,042,804
經營利潤	95,799	259,480
除稅前利潤	131,142	275,795
所得稅	(34,812)	(66,173)
期內利潤	96,330	209,62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70,523	123,169
非控股權益	25,807	86,45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	0.29	0.57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96,131	211,29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70,406	124,089
非控股權益	25,725	87,204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額	564,189	585,962
流動資產總額	5,196,666	4,765,931
資產總額	5,760,855	5,351,893
流動負債總額	1,833,032	1,461,67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5,463	19,215
負債總額	1,848,495	1,480,893
資產淨額	3,912,360	3,871,00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482,111	3,467,619
非控股權益	430,249	403,381
權益總額	3,912,360	3,871,000

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資料摘錄自本報告第22頁至45頁之財務資料，其中載列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呈列基準的詳情。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分類業務情況

2015年上半年，中國宏觀經濟增速繼續放緩，GDP同比增長7%，為2009年一季度以來最低增速。面對不利的宏觀經濟環境，保利文化努力保持經營平穩，積極尋求創新突破。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

2015年上半年，中國藝術品市場繼續低位盤整，藝術品拍賣形勢嚴峻，甚至十餘家有一定規模的拍賣公司暫停了春季拍賣。保利文化抓住北京保利拍賣成立10週年的有利時機，加大徵集和營銷力度，並積極拓展異地拍賣，取得一定成果。2015年上半年累計實現拍賣成交額人民幣47億元，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北京保利拍賣以成立10週年為契機，重點做好春季拍賣會，2015年上半年實現拍賣成交額人民幣37.83億元，其中春季拍賣會實現拍賣成交額人民幣33.2億元，連續第14次在國內大型藝術品拍賣會中名列榜首。此外，保利(山東)國際拍賣有限公司首次拍賣和保利(廈門)國際拍賣有限公司春季拍賣會分別實現成交額人民幣1.17億元和人民幣2.18億元，對保利拍賣保持市場領先地位起到了很好的補充作用。



保利香港拍賣春季拍賣會實現成交額11億港元，與2014春季拍賣會基本持平，較2014秋季拍賣會增長34%，進一步穩固香港地區第三的位置。保利香港拍賣積極拓展專場拍賣，兩個拍賣專場共實現成交額46.7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保利藝術中心配合北京保利拍賣十週年，積極開拓市場，加大銷售力度，積極探索與互聯網公司、金融機構的合作。2015年上半年，保利藝術中心已在中國工商銀行「融E購」電子商務平台創建了網上旗艦店，推出了「無事閒」古藝術品牌，為下一步擴大電商規模進行了有益嘗試。



保利藝術投資於2015年上半年協同有關機構完成保利18號投資型基金的設立，規模為人民幣50百萬元，並順利結束保利17號融資型基金，規模為人民幣70百萬元。截至本報告日期，保利藝術投資提供管理諮詢服務的基金項目共6個，總規模為人民幣8億元。

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

保利劇院管理繼續穩步拓展院線規模，進一步加大原創劇目投入，保持經營穩中有進。面對演出團購與包場業務萎縮的態勢，保利劇院管理抓住當前市場的特點，加大會員營銷力度，積極適應市場新常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劇院院線拓展方面，保利劇院管理完成合肥大劇院的續約工作，新接管重慶施光南大劇院、湖北潛江曹禺大劇院和長沙音樂廳3家劇院，使管理的劇院總數達到42家，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目前積極跟進的項目包括珠海歌劇院項目等。2015年上半年，保利劇院管理院線共完成演出2,924場，完成年度計劃場次的60%。

演出及創意製作業務方面，保利劇院管理完成東莞保利文化藝術製作基地的續約工作，以及原創音樂劇《聶小倩與寧采臣》巡演47場，使該劇全國巡演場數達到62場。繼去年《我愛寓言》成功巡演後，2015年上半年保利劇院管理再次聯手CCTV14少兒頻道，推出「我愛」系列兒童劇第二部——《我愛童話》，並於2015年暑期在保利劇院院線展開近60場全國巡演。



劇院工程建設諮詢業務方面，2015年上半年新簽四川文化藝術中心、福州海峽文化藝術中心和廣西文化藝術中心3個劇院建設諮詢項目，繼續為院線平台拓展補充項目儲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2015年上半年，全國累計實現電影票房人民幣203.63億元，同比增長48%。保利影業直屬22家影城實現票房收入人民幣2.26億元，同比增長73%。

新建影城方面，2015年上半年保利影業新開業貴陽保利影城，開業直營影城總數達到22家。昆明濱江俊園影城已完成裝修，近期將正式開業。蘇州影城、北京東壩影城、合肥影城正在施工建設中，預計年內開業。

項目拓展方面，2015年上半年共正式立項影城項目3個。於2015年6月30日，已立項尚未開業的影城項目32個，為未來發展儲備了良好資源。

另外，保利影業繼續積極推廣POLYMAX巨幕技術。於2015年6月30日，直營影城中規劃POLYMAX廳共27個。2015年上半年，保利影業對外新簽約2個POLYMAX巨幕項目以及1個為期三年的POLYMAX巨幕項目的合作協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業績分析與討論

經營業績概覽

收入

收入總額從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042.8百萬元增加1.4%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057.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劇院及電影院線網絡擴展而導致演出與劇院管理板塊以及影院投資管理板塊收入增加所致。另一方面，中國票房收入增加也導致影院投資與管理板塊收入的增加。

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各板塊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2014年	w變動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381.9	520.8	(26.7)
演出與劇院管理	409.7	360.5	13.6
影院投資管理	266.3	161.5	64.9

毛利

毛利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483.9百萬元減少26.1%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357.7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46.4%減少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33.8%，主要由於藝術品拍賣結算進度同比有所放緩且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成本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六個月期間，我們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3.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首次公開發行股票所取得的募集資金產生的外幣匯兌收益所致。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5.0百萬元減少74.0%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3.9百萬元，主要由於將所取得的募集資金用於擴展業務，產生的外幣匯兌收益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自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98.5百萬元增加21.2%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1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為慶祝北京保利拍賣成立十週年，我們加大市場營銷及拓展業務的力度，使得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增加；及(ii)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數量增加，進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管理費用

管理費用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47.1百萬元增加2.4%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50.6百萬元，主要由於管理活動及業務規模擴大致使管理人員數目增加，進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呈報分部利潤

鑒於上述原因，呈報分部利潤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308.5百萬元減少51.6%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49.4百萬元。

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各自的呈報分部利潤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14年 人民幣 百萬元	變動 百分比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79.2	255.1	(69.0)
演出與劇院管理	22.6	31.6	(28.5)
影院投資管理	47.6	21.8	118.3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26.2百萬元增加63.7%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42.9百萬元，主要由於拍品保證金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9.8百萬元減少57.1%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4.2百萬元，主要由於未償還銀行貸款減少所致。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66.2百萬元減少47.4%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34.8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課稅收入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期內利潤

鑒於上述原因，期內利潤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209.6百萬元減少54.1%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96.3百萬元，而淨利潤率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20.1%減少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9.1%。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及充足的流動資金。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552.9百萬元，較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36.3百萬元增加1.1%。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307.2百萬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265.7百萬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減少人民幣233.7百萬元，主要因支付拍品保證金所致；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減少人民幣56.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償還銀行貸款所致。因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去年底仍增加約人民幣16.6百萬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若干項目變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但不限於影院設備、公司自有辦公用房等。物業、廠房及設備從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3.6百萬元減少3.8%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22.8百萬元，乃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所致。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65.9百萬元增加9.0%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196.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業務擴張所致。流動負債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61.7百萬元增加25.4%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833.0百萬元。

存貨

存貨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68.8百萬元增加2.3%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502.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管理層考慮到中國藝術品市場的發展及對市場前景的估計決定加大我們的藝術品存貨量，造成我們藝術品經營業務採購的藝術品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拍品保證金

拍品保證金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4.8百萬元增加19.0%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053.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努力吸引更多藏家及高品質拍品，而向賣家授出更多拍品保證金所致。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7.1百萬元增加24.6%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868.9百萬元，主要由於預付拍品款項增加所致。

預付拍品款項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98.3百萬元增加27.0%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632.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進一步擴大業務所致。

債項

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累計向銀行借款人民幣202.5百萬元，全部貸款均來自中國知名金融機構，無抵押且須於一年內償還。銀行貸款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0.0百萬元減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7.3百萬元，此乃由於償還銀行貸款所致。

根據融資型藝術品信託產品的約定，倘借款人及其擔保人無法償還有關款項，我們有義務為預期信託財產總額與信託本金總額、信託計劃中協議的預期收益、適用稅項及產生的其他費用(不包括我們的預期獎勵費)之間的差額付款。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最高風險額達人民幣100.0百萬元。

截至本報告日期，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未有任何或然負債或任何其他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資本開支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的開支，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77.9百萬元及人民幣57.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財務指標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債股比分別為1.2%及2.6%（債股比根據期末／年末有息負債總額除以期末／年末權益總額計算，其中有息負債是指扣除銀行貼現票據墊款後的餘額）。

員工薪酬及政策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員工4,887名。本集團之員工薪酬政策乃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其表現、資歷及工作能力而釐定。於2015年6月30日，公司的薪酬政策和培訓計劃未發生重大變化。本公司員工薪酬的詳情載於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7(b)。

利率波動風險

我們的藝術品經營業務依賴營運資金及銀行貸款購入我們認為被低估或者具有升值潛力的藝術品，在合適的時候轉售賺取利潤。利率上調會增加我們購買和持有相關藝術品的成本，在轉售相關藝術品時，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此受到影響。我們將高度關注國內外金融市場政策及變化，在加息以及降息通道內分別採取有針對性的融資模式，部分抵銷利率變動對財務成本的影響。

三、未來展望

面對宏觀經濟下行的壓力，2015年上半年，中國政府推出了一系列的穩增長措施，自2014年11月以來四次降息、三次降準。預計這些舉措將在未來幾個月內開始顯現積極效果。下半年央行有望進一步下調存款準備金率並降息，維持貨幣寬鬆取向，鞏固經濟復甦的勢頭。中國股市在經歷前期大幅下跌並探底回升後，也將使市場整體流動性逐步向好。

在此背景下，保利文化2015年下半年的工作總體思路是：把握有利因素，保證三項主業穩中有進，確保完成全年經營任務；加快探索新業務，對條件已成熟項目，爭取早落地、早開工、早見效；積極推進海外經營，爭取有實質性進展；加快推進股權激勵工作，通過激勵機制創新激發企業活力和發展後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繼續做好三項主業，爭取經營業績穩中有升***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

北京保利拍賣將加強市場研究，及時調整策略，進一步加大徵集範圍和力度，圍繞成立10週年強化宣傳，確保成功舉辦秋季拍賣會。北京保利拍賣將進一步完善全國佈局，穩固整體市場份額。同時，著力加強拍賣結算回款工作，確保實現年度利潤目標。



保利香港拍賣將繼續強化精品策略，逐步開展與港澳台地區資深藏家、家族財團的合作，不斷提高市場份額，提升公司知名度。同時，狠抓內部管理，堅持降本增效。保利香港拍賣將確保成功舉辦秋季拍賣會，力爭全年成交總額穩中有升。

保利藝術中心將積極拓展銷售渠道，加大銷售力度。同時，合理控制建倉節奏，有效壓縮庫存，減少負債規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保利藝術投資將做好既有項目管理，保證到期項目順利結束。同時深度發掘機構客戶，積極開發新業務模式，保持發展速度。2015年下半年將新設立1至2個藝術品基金項目，規模為人民幣1至2億元。

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

保利劇院管理將繼續穩步拓展劇院院線，確保深圳、惠州、煙台、麗水4家合同到期劇院的順利續約，並為2016年合同到期劇院做好續約準備；加大國際優秀劇目的引進力度，加強與知名團隊的合作關係，通過戰略合作鎖定優秀團隊的品牌劇目，通過與知名導演合作共同推出原創劇目，確保院線節目供應，全年完成演出4,900場以上。保利劇院管理將高質量的做好現有劇院工程建設諮詢項目，為院線拓展建立更多項目儲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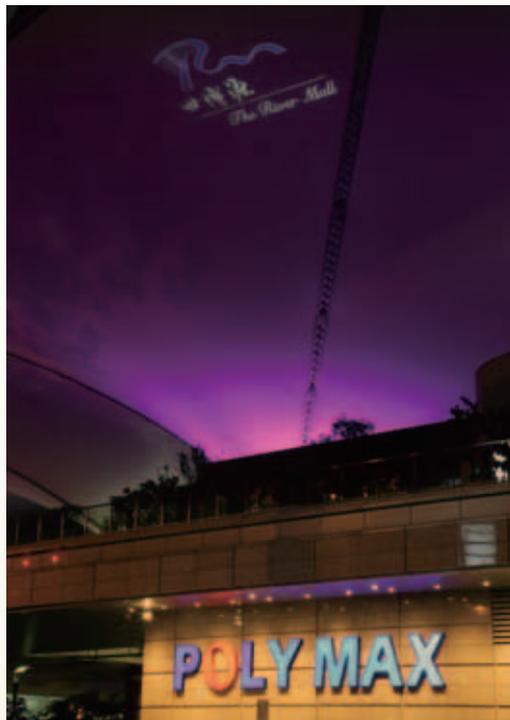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保利影業將抓住當前電影市場增長的良好勢頭，加強營銷力度，提高管理水平，不斷提升票房，縮短新開影院的市場培育期，提高整體盈利水平。加快在建項目進度，確保2015年下半年4家影城順利開業。加大POLYMAX產品市場推廣力度、積極探索POLYMINI產品的新盈利模式，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

(二) 積極推進新業務進展，盡快取得成效

經過戰略研討，保利文化已經確定了文化與教育、文化與金融、文化與旅遊融合發展等新型業務模式，作為我們現有三項主營業務的延伸。2015年下半年，新業務將逐步實施。藝術教育方面，本公司已啟動保利音樂教育項目，依托保利劇院院線資源優勢，開展以音樂教育為主題的青少年藝術培訓業務。本公司藝術品金融服務業務也將在2015年下半年正式啟動，將進一步完善保利文化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產業鏈，擴大藝術品經營規模，增強盈利能力。文化旅遊業務將加快項目的選址和談判，爭取盡快落地實施。



(三) 積極推進海外項目實質性經營，加快走出去發展步伐

2015年上半年，保利文化(北美)投資公司(「北美公司」)已完成註冊，相關業務正積極籌備中。北美公司將為本公司建立在北美地區的專業化運作平台，充分利用北美地區豐富的文化產業資源，為本公司三項主營業務發展提供境外支持，並開拓新的業務領域、創新經營模式。一方面，將通過北美公司開展以下業務：1)為本公司藝術品業務在北美地區的徵集、採購、拍賣提供支持；2)為保利劇院院線尋求採購及投資海外劇目，並將國內優秀劇目向海外推廣的機會；3)為本公司拓展北美地區的電影業務合作提供支持。另一方面，利用這個平台在北美地區進行深度市場調研，尋求機會，逐步開展新業務，包括積極尋找海外合適的目標企業，利用併購、重組等方式，實現更多實質性的國際化經營，拓展市場，擴大影響。

企業管治

本公司始終致力於提升企業管治水平，視企業管治為股東創造價值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公司參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組成的有效制衡、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架構。本公司亦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的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其中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亦就有關僱員(定義見上市規則)買賣公司證券交易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已就董事和監事遵守標準守則向所有董事和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和監事已確認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本公司已就有關僱員遵守買賣公司證券交易事宜的指引向有關僱員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未注意到有不遵守該指引的事件。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足夠數目、並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共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伯謙先生、李曉慧女士和葉偉明先生。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我們的財務申報程序，其中包括：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監督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發展及落實公司有關外聘審計師的政策；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審查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制定檢討其有效性的程序，對重大關聯交易進行審計；提名公司內部審計部門的負責人；董事會授予的其他事宜。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李曉慧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偉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趙子高先生(非執行董事)，主任委員為李曉慧女士。

企業管治

於2015年8月25日，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2015年中期報告以及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的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本公司董事承認其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編制承擔責任。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有關規定，按時發佈了2014年年度報告。

股本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股本總數為人民幣246,316,000元，分為246,31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已於2015年8月25日刊載於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polyculture.com.cn)。

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提出就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派付中期股息的建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6月30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亦非董事、監事或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亦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佔有關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股份)	股本類別 之百分比 (%) (附註1)	佔股本總數 之百分比 (%) (附註1)
保利集團(附註2)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及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156,868,400 (好倉)	100.00	63.69
保利南方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50,197,900 (好倉)	32.00	20.38
ICBC Credit Suisse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H股	投資經理及實益擁有人	4,703,100 (好倉)	5.26	1.91
董平	H股	實益擁有人	4,510,000	5.04	1.83

附註：

- 該百分比是以本公司於2015年6月30日之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數目／總股份數目計算。
- 保利集團直接持有本公司106,670,500股股份。保利集團持有保利南方的全部股權，而保利南方持有本公司50,197,900股股份，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保利集團視作於保利南方持有的50,197,9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之外，截至2015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亦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內，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瞭解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變動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未發生新聘或解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於2015年8月25日，董事會委任郭文鵬先生為本公司副總經理，郭先生的簡歷如下：

郭文鵬先生，46歲，於2003年加入本公司，自2015年8月起擔任副總經理。郭先生亦擔任保利劇院管理董事、總經理。郭先生曾任保利大廈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經理、北京保利物業酒店管理公司計財部副經理、廣州中信廣場保利物業公司副總物業經理兼行政總監，期間兼任保利劇院管理副總經理兼財務負責人、保利劇院管理常務副總經理、保利文化總經理助理及廣東廣播中心物業總經理。郭先生為經濟學碩士。

期後事項

2015年8月7日，本公司及保利劇院管理與本公司獨立第三方北京君和雅樂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君和雅樂」)共同出資人民幣2,000萬元，設立北京保利音樂藝術發展有限公司(「音樂藝術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資人民幣800萬元，保利劇院管理出資人民幣400萬元，君和雅樂出資人民幣800萬元，將分別持有音樂藝術公司40%，20%及40%的權益。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5年8月12日刊發於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olyculture.com.cn)的公告。

企業社會責任

2015年2月，保利香港拍賣聯同李連杰壹基金(香港)在香港君悅酒店宴會廳聯合舉辦「壹•起•愛慈善夜」拍賣會，共籌得3,000萬港元善款，扣除成本後捐贈予壹基金香港所策劃的慈善計劃，幫助身處災難和突發事件中遭受創傷的人士及困境中的兒童。

2015年4月，保利影業承辦2015年第五屆北京國際電影節「北京展映」及「紅毯首映禮」兩個重點項目，並成功為整個電影節提供技術保障。

2015年5月，保利文化入選第七屆中國「文化企業30強」，自2008年該獎項推出以來連續七屆獲此殊榮。

2015年5月，保利藝術中心和保利藝術投資在東方保利項目開業暨時間博物館落開幕之際，舉辦「御賞拾珍」元明清官窯瓷器珍藏特展，回饋廣大藝術愛好者。

2015年5月，保利文化與保利劇院管理共同承辦《保利情 西口風》河曲民歌二人台精品節目展演，發揮自身優勢，進行文化扶貧，獲得各方讚譽。

2015年6月，北京保利拍賣利用成立10週年之機在北京751Dpark舉行十週年暨全球藝術收藏慶典活動。來自全球藝術界、商界、娛樂界和時尚界的1,200位知名人士出席活動，共同見證保利拍賣十週年的成長之旅和歷史輝煌。

2015年6月，北京保利拍賣協辦EMBA企業家音樂節慈善拍賣會，拍得善款全部用於資助天使榮耀藝術團的演出活動。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057,924	1,042,804
銷售成本		(700,272)	(558,887)
毛利		357,652	483,917
其他收入	6	4,300	6,130
其他收益淨額	6	3,896	15,00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9,428)	(98,497)
管理費用		(150,621)	(147,076)
經營利潤		95,799	259,480
財務收入		42,946	26,201
財務成本	7(a)	(4,206)	(9,842)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0	(2,635)	(44)
應佔聯營企業虧損		(762)	-
除稅前利潤	7	131,142	275,795
所得稅	8	(34,812)	(66,173)
期內利潤		96,330	209,62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70,523	123,169
非控股權益		25,807	86,453
期內利潤		96,330	209,62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	9	0.29	0.57

第28至45頁的附註構成此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96,330	209,622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中國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99)	1,671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96,131	211,29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70,406	124,089
非控股權益	25,725	87,204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96,131	211,293

第28至45頁的附註構成此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22,760	543,603
長期預付款項		3,693	3,806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2,664	3,426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0	20,794	23,429
其他金融資產		100	100
遞延稅項資產		14,178	11,598
		564,189	585,962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502,188	1,468,80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153,253	149,101
拍品保證金	13	1,053,336	884,82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868,866	697,097
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66,100	29,8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552,923	1,536,301
		5,196,666	4,765,931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6	47,317	100,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766,302	1,285,801
即期稅項		19,413	75,877
		1,833,032	1,461,678
流動資產淨額		3,363,634	3,304,25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927,823	3,890,215

第28至45頁的附註構成此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87	187
遞延收益		353	36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4,923	18,659
		15,463	19,215
資產淨額			
		3,912,360	3,871,00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b)	246,316	246,316
儲備		3,235,795	3,221,30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482,111	3,467,619
非控股權益			
		430,249	403,381
權益總額			
		3,912,360	3,871,000

第28至45頁的附註構成此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附註	股本	資本儲備	股份溢價	中國 法定儲備	保留利潤	匯兌儲備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結餘		165,000	(3,996)	4,874	56,825	935,697	(1,573)	1,156,827	377,603	1,534,430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		-	-	-	-	123,169	-	123,169	86,453	209,622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920	920	751	1,671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123,169	920	124,089	87,204	211,293
因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扣除發行開支	18	81,316	-	1,977,574	-	-	-	2,058,890	-	2,058,890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 擁有人派付之股息		-	-	-	-	-	-	-	(98,852)	(98,852)
於2014年6月30日及 2014年7月1日結餘		246,316	(3,996)	1,982,448	56,825	1,058,866	(653)	3,339,806	365,955	3,705,76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 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		-	-	-	-	128,350	-	128,350	75,352	203,702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537)	(537)	(437)	(974)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128,350	(537)	127,813	74,915	202,728
轉撥儲備		-	-	-	20,668	(20,668)	-	-	-	-
非控股權益擁有人注資		-	-	-	-	-	-	-	7,909	7,909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 擁有人派付之股息		-	-	-	-	-	-	-	(45,398)	(45,398)
於2014年12月31日及 2015年1月1日結餘		246,316	(3,996)	1,982,448	77,493	1,166,548	(1,190)	3,467,619	403,381	3,871,000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利潤		-	-	-	-	70,523	-	70,523	25,807	96,330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17)	(117)	(82)	(199)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70,523	(117)	70,406	25,725	96,131
非控股權益擁有人注資		-	-	-	-	-	-	-	7,780	7,780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 擁有人派付之股息		-	-	-	-	-	-	-	(6,637)	(6,637)
經批准宣告的有關 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18(a)	-	-	-	-	(55,914)	-	(55,914)	-	(55,914)
於2015年6月30日結餘		246,316	(3,996)	1,982,448	77,493	1,181,157	(1,307)	3,482,111	430,249	3,912,360

第28至45頁的附註構成此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		401,012	(170,919)
已付稅項		(93,856)	(94,734)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07,156	(265,65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3,719)	(882,276)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6,905)	2,189,2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6,532	1,041,298
於1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536,301	1,004,723
匯兌變動影響		90	11,774
於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552,923	2,057,795

第28至45頁的附註構成此等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業務及組織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2010年12月14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及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於2014年3月6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獲授權於2015年8月25日刊發。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2014年年度財務報表內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2015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按本年至今基準計算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載列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及選定之解釋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由2014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之變動屬重要之事項及交易之解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要求之全部資料。

3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均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2010年至2012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 2011年至2013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該等發展並無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並無採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4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以及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收入主要指拍賣服務佣金、藝術品及文物收藏品銷售、藝術品投資諮詢及其他服務收入、劇院管理收入、演出票房收入及影院票房收入。於期內確認的各重要類別的收入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收入	381,944	520,766
演出與劇院管理收入	409,699	360,506
影院投資管理收入	266,281	161,532
	1,057,924	1,042,804

5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通過按經營範圍組織的附屬公司管理業務。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與為進行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所作內部報告的數據一致的方式呈報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部：

-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包括拍賣、買賣中國古董、中國近現代書畫、中國當代書畫、中國古代書畫、中國油畫、雕塑及其他中國文物和藝術品，以及提供藝術品投資顧問和其他服務，及賺取拍品保證金的利息收入。
- 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包括劇院的日常管理、演出安排、劇院租賃和劇院設計諮詢服務。
- 影院投資管理業務：包括影院建設和運營。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業績及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個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除於合營及聯營企業的權益、其他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之外的全部資產。分部負債包括除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公司負債之外的全部負債。

本集團參照各個呈報分部產生的收入及開支，將收入及開支分配至各個呈報分部。

分部利潤指收入減去銷售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該分部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及管理費用。沒有具體歸屬個別分部的項目，如未分配的總部和企業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應佔合營企業虧損、應佔聯營企業虧損、折舊、財務收入、財務成本，以及未分配的總部和企業開支是不計入分部利潤的。除獲得有關分部利潤的分部數據之外，管理層亦獲得關於折舊、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的分部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關於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藝術品 經營與拍賣 人民幣千元	演出與 劇院管理 人民幣千元	影院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381,944	409,699	266,281	1,057,924
呈報分部收入	381,944	409,699	266,281	1,057,924
呈報分部利潤	79,189	22,594	47,576	149,359
折舊	(3,720)	(2,995)	(34,100)	(40,815)
財務收入	38,051	5,051	253	43,355
財務成本	(46,617)	-	(2,580)	(49,197)
呈報分部資產	4,331,015	531,637	639,899	5,502,551
呈報分部負債	3,039,421	309,728	406,740	3,755,889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藝術品 經營與拍賣 人民幣千元	演出與 劇院管理 人民幣千元	影院 投資管理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520,766	360,506	161,532	1,042,804
呈報分部收入	520,766	360,506	161,532	1,042,804
呈報分部利潤	255,076	31,627	21,788	308,491
折舊	(2,822)	(2,052)	(22,521)	(27,395)
財務收入	11,638	2,890	86	14,614
財務成本	(17,927)	-	(3,975)	(21,902)
呈報分部資產	2,830,560	427,047	483,032	3,740,639
呈報分部負債	1,806,590	263,172	370,162	2,439,924

附註：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的收入10%以上。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報告(續)

(b) 可呈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利潤	149,359	308,491
未分配總部和企業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693	13,395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2,635)	(44)
應佔聯營企業虧損	(762)	–
折舊	(41,321)	(27,854)
財務收入	42,946	26,201
財務成本	(4,206)	(9,842)
未分配總部和企業開支	(14,932)	(34,552)
合併除稅前利潤	131,142	275,795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	5,502,551	4,741,078
分部間應收款項的抵銷	(2,021,741)	(1,618,207)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0,794	23,429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2,664	3,426
其他金融資產	100	100
遞延稅項資產	14,178	11,598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2,242,309	2,190,469
合併資產總額	5,760,855	5,351,893
負債		
呈報分部負債	3,755,889	3,002,864
分部間應付款項的抵銷	(2,021,741)	(1,618,207)
即期稅項負債	19,413	75,877
遞延稅項負債	187	187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94,747	20,172
合併負債總額	1,848,495	1,480,893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分部報告(續)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於中國大陸及香港開展。

有關本集團外部客戶業務收入的資料乃按公司營運的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5年	於2014年
	2015年	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984,130	920,278	543,763	570,016
香港	73,794	122,526	6,248	4,348
	1,057,924	1,042,804	550,011	574,364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2,357	4,226
其他	1,943	1,904
	4,300	6,130
其他收益淨額		
匯兌收益淨額	3,913	15,0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17)	(5)
	3,896	15,00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7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

(a)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4,223	10,732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化利息開支	(17)	(890)
	4,206	9,842

(b)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08,114	133,385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附註)	20,662	19,641
	228,776	153,026

附註：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條例及法規，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由相關當地政府機構為其僱員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中國計劃」)。本集團須按介乎本集團營運所在城市的僱員平均基本薪金的13%至21%的比例向中國計劃供款。當地政府機構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全部退休金。

此外，本公司及其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已按自願原則為員工實施一項補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業務所在城市僱員平均基本薪金的5%的比例向中國計劃作出供款。

除了上述年度供款及補充退休計劃外，本集團再無其他與該等計劃有關的退休金福利的重大付款責任。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7 除稅前利潤(續)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41,321	27,854
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62	758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1	188
經營租賃費用	86,003	63,548

8 所得稅

合併損益表所得稅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37,392	67,122
遞延稅項	(2,580)	(949)
	34,812	66,173

附註：

- (i) 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標準25%(2014年：25%)繳稅。
- (ii) 根據註冊所在國家的規則和條例，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兩間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本集團附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和經營業務，其須按香港利得稅率16.5%繳稅。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於加拿大註冊成立和經營業務，其須按加拿大所得稅率26%繳稅。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70,523,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3,169,000元)及於各中期期末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246,316,000	165,000,000
發行股份的影響	-	51,645,348
於6月30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	246,316,000	216,645,348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85,000	85,000
應佔資產淨值	(64,206)	(61,571)
總額	20,794	23,429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下表載有合營企業詳情，而所有該等合營企業均為無市場報價的非上市公司：

合營企業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持有	
北京保利華億傳媒文化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0%	50%	文化投資
桂林保利文化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0%	50%	文化投資及諮詢服務

11 存貨

(a) 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古董珍玩	1,079,913	1,046,310
中國書畫	381,525	383,251
油畫與雕塑	29,161	29,161
用於轉售之小價值物品	7,872	7,069
低值易耗品	1,293	1,766
演出劇目	2,424	1,252
	1,502,188	1,468,809

(b) 確認為開支並且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54,958	71,61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貨物銷售及提供服務貿易應收款項：		
— 關聯方	2,657	1,505
— 第三方	157,564	153,255
	160,221	154,760
貨物銷售及提供服務應收票據：		
— 第三方	-	147
	160,221	154,907
減：呆賬撥備	6,968	5,806
	153,253	149,101

本集團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和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42,195	33,003
1至3個月	13,551	7,967
3至6個月	4,881	1,683
6至12個月	7,073	13,134
一年以上	85,553	93,3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	153,253	149,101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為即時到期或具有兩個月的信貸期。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以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該等款項的機會甚微，在此情況下，其減值虧損直接撇銷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c) 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並無個別或共同被視為已減值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13,513	14,444
逾期1個月內	2,211	6,642
逾期1至3個月	3,996	4,397
逾期3至12個月	5,279	3,221
逾期12個月以上	28,459	32,836
逾期金額	39,945	47,096
	53,458	61,540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若干無近期拖欠記錄及與本集團有良好信貸記錄的客戶有關。按照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狀況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因此毋須就有關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3 拍品保證金

拍品保證金是本集團向收藏家和藝術品經銷商提供的資金，並按拍賣品底價一定比例收取利息。

於2015年6月30日，拍品保證金的9%來自與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有關的最大債務人(於2014年12月31日：14%)。

拍品保證金的利息收入已計入「財務收入」。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預付拍品款	632,583	498,251
購入存貨的預付款項	10,189	10,293
演出預付款項	32,183	30,096
租賃按金	29,116	14,239
保證金	32,833	32,784
拍品保證金應收利息	64,302	55,103
員工業務備用金	16,250	15,602
其他	53,993	43,241
	871,449	699,609
減：呆賬撥備	2,583	2,512
	868,866	697,09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將以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有關款項的機會甚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將直接撤銷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552,923	1,536,301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6 銀行貸款

(a) 本集團銀行貸款賬面值的分析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47,317	100,000

(b)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 關聯方	101,431	66,681
— 第三方	142,176	143,226
	243,607	209,907
應付利息		
— 關聯方	8,497	8,497
員工相關成本應付款項	69,884	39,042
應付其他稅項及附加費	16,424	41,893
應付股息	56,455	1,700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 關聯方	14,858	13,614
— 第三方	1,066,416	724,11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476,141	1,038,766
預收款項		
— 關聯方	556	648
— 第三方	289,605	246,387
	290,161	247,035
	1,766,302	1,285,801
非流動		
應付購買設備款項	14,923	18,659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清償，或按要求償還。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中期應付權益股東股息

於報告期末，中期股息並無確認為負債。

(ii) 於中期期間經批准的上一財政年度應付權益股東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後續中期期間經批准及按每股普通股人民幣 0.227元宣告的有關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55,914	-

(b) 股本

於2014年3月6日，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據此，本公司按每股33.00港元的價格發行70,71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於2014年3月14日，就行使超額配股權而言，本公司按每股33.00港元的價格發行10,60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本公司普通股變動載列如下：

	於2015年6月30日		於2014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246,316	246,316	165,000	165,000
發行股份	-	-	81,316	81,316
於6月30日／12月31日	246,316	246,316	246,316	246,316

(c)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股份面值與本公司發行股份時收取的款項之間的差額。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b) 並非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其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有關數值乃透過按本集團從類似金融工具所獲取的當前市場利率貼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估算。

非上市權益證券投資以成本計量，由於該等於尚未上市公司的投資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因此不能可靠地計量公允價值。本集團並無意向出售該等投資。

20 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並未在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購買演出、影院租賃裝修及投資管理的承擔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79,849	57,180
已授權但未訂約	698,034	691,199
	777,883	748,379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已作出的財務擔保

(a) 於各報告期末，本公司就授予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銀行貸款向銀行作出下列財務擔保：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就附屬公司向銀行作出的財務擔保	47,317	100,000

於各報告期末，董事認為根據任何擔保向本公司提出索償的可能性不大。

(b) 作為若干附屬公司的融資型藝術品信託產品的投資顧問，倘信託財產於信託計劃到期日的預計銷售信託財產所得款項不足以支付信託本金、信託費、受益人預計收益淨額及相關稅項開支，本集團有義務出資補足差額。

於各報告期末，假設於到期日無收益的有關信託計劃的最高風險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信託資金	100,000	170,000

22 有關法律索償的或然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若干針對其作出的未決訴訟事宜。經考慮專業意見，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有關訴訟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23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了本財務報表另有披露的關聯方資料外，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訂立如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a) 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下列交易人士的交易被認為屬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名稱	關係
中國保利集團公司(「保利集團」)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中國保利集團公司附屬公司	同受最終控制方控制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3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本集團是保利集團旗下大型集團公司的一部分，並與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進行重大交易及維持重要關係。

日常業務過程中開展的主要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向其銷售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2,433	2,272
向其提供服務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5,414	3,539
接受服務(附註(iii))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96,832	55,861
租入辦公場所(附註(iv))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16,874	15,473
利息收入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1,251	—
物業管理服務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5,898	4,286

附註：

- (i) 保利集團的聯屬人士指與本集團受同一最終控股公司共同控制的實體，而不是本集團的母公司或聯營公司。
- (ii) 董事認為，此等關聯方交易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
- (iii) 接受服務主要指分配予重慶保利萬和電影院線有限責任公司(「保利萬和電影院線」)的票房收入。根據本集團與保利萬和電影院線訂立的電影票房收入分賬框架協議，保利萬和電影院線向本集團提供新影片拷貝，然後由本集團在影院內安排影片放映。協議雙方同意按事先協議的分賬百分比分配影片放映產生的影片票房收益淨額。保利萬和電影院線屆時可根據與電影發行商和製片商的單獨協議進一步與其分享該分賬收入。
- (iv) 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北京保利藝術中心有限公司並未就其辦公室的使用向保利集團支付租金。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3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包括承擔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的詳情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502,888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2,657	1,50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6,701	11,2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保利集團及其聯屬人士	125,342	89,440

附註：

董事會宣佈，於2014年11月5日，本公司與保利財務有限公司(「保利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據此，保利財務同意根據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信貸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存款服務的最高每日存款結餘為人民幣10億元及信貸服務的最高每日信貸結餘為人民幣5億元。保利財務的利率根據銀行存款期間介於1.15%至3.25%之間。

24 非調整報告期後事項

2015年8月7日，本公司及北京保利劇院管理有限公司(「保利劇院管理」)與獨立第三方北京君和雅樂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君和雅樂」)共同出資人民幣2,000萬元，設立北京保利音樂藝術發展有限公司(「音樂藝術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資人民幣800萬元，保利劇院管理出資人民幣400萬元，君和雅樂出資人民幣800萬元，將分別持有音樂藝術公司40%，20%及40%的權益。

名詞解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本公司」、「保利文化」或「我們」	指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就本公司成為旗下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期間而言，指本公司旗下現有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或(視情況而定)其各自的前身所進行的業務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含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股份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國際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及其詮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並與創業板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名詞解釋

「保利藝術中心」	指	北京保利藝術中心有限公司
「保利藝術投資」	指	北京保利藝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保利拍賣」	指	北京保利國際拍賣有限公司
「保利香港拍賣」	指	保利香港拍賣有限公司
「保利影業」	指	保利影業投資有限公司
「保利集團」	指	中國保利集團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視文義而定)亦包括其附屬公司
「保利南方」	指	保利南方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公司，為保利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保利劇院管理」	指	北京保利劇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名詞解釋

「報告期」	指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2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之監事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LY CULTURE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www.polyculture.com.cn